



#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政風室 公務機密維護宣導

博物館為執行生態園區之管理，是否可以蒐集  
派駐人員健康檢查資料？

- 一、按個資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「有關病歷、醫療、基因、性生活、健康檢查及犯罪前科之個人資料，不得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在此限：... 二、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或非公務機關履行法定義務必要範圍內，且事前或事後有適當安全維護措施。」。另上開所稱「法定職務」，包括「法律、法律授權之命令」（個資法施行細則第 10 條第 1 款規定）。
- 二、依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組織法第 2 條第 5 款規定，自然科學教育園區之管理係博物館之法定職掌，爰博物館為執行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管理之必要範圍內，基於防範人鳥共通疾病傳染之特定目的，蒐集園區工作人員之健康檢查資料，尚符合上開個資法之規定。